

上海市商贸旅游学校党组织“三会一课”制度

“三会一课”（党员大会、总支委员会、党支部组织生活会、党课）是我党经过长期实践证明的一种行之有效的党组织生活制度。为健全党的组织生活，严格党员管理，加强党员教育，提高党员素质，加强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力和战斗力，特制定我校党组织“三会一课”制度如下：

一、党员大会制度

党员大会是党总支全体党员参加的会议。原则上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。会议由党总支书记主持，总支书记因故不能到会，由组织委员或宣传委员主持。

开会前，总支委员会要根据学校工作需要，确定党员大会的议题，并将会议内容、要求事先通知全体党员。根据会议内容的需要，有时可以邀请非党干部、民主党派代表或要求入党的积极分子列席会议。

党员大会的主要任务：传达、学习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、指示，制定学校党组织贯彻落实的计划、措施；定期听取、讨论总支委员会的工作报告，对总支委员会的工作进行审查和监督；讨论接受新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，讨论决定对党员的表彰和处分；选举总支和支部委员会；讨论决定其他需要由党员大会讨论决定的重要问题。

二、党总支委员会会议制度

党总支委员会会议一般每月召开一次，如遇紧急事情需要研究，可随时召开。总支委员会决定重要问题时，到会总支委员必须超过应到人数的半数才有效；如遇重大问题要作出决定，能到会的委员又不超过半数时，必须召开党员大会讨论决定。

总支委员会在党员大会闭会期间，负责处理党总支的日常工作。总支委员会对党员大会所作出的决议不能修改或推翻。总支委员会作出的决议和决定，党员大会有权修改或否定。如发现党员大会的决议不符合党的路线、方针和上级党委的决议时，总支委员会可请示上级党组织裁决或重新召开党员大会讨论决定。

三、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制度

党支部组织生活会是党员组织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支部活动的主要形式之一。学校分设浦东、浦西两个党支部。党支部组织生活会一般每二周召开一次，如有特殊任务，次数可增加，也可以推迟召开。

党支部组织生活会的主要内容：学习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，学习贯彻科学发展观，学习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；传达总支委员会的决议，讨论贯彻决议的具体措施及每个党员应承担的任务，党员汇报思想、工作、学习和执行党的决议情况；定期开展党总支、各支部年度分类定级民主测评工作；并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，根据党总支的统一安排，定期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活动，分析群众的思想状况，研究如何做好群众的工作，研究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教育，研究发展对象，评选优秀党员，讨论对党员的处分等党务方面的有关工作。

四、党课制度

党课是对党员进行教育的最经常、最基本的一种形式，是提高党员政治思想觉悟的重要措施。在一般情况下，每学期至少给全体党员开一次党课，在实施中，可根据形势任务的需要，相对集中使用党课教育时间。

党课教员原则上由党总支书记或总支委员担任，也可聘请上级党组织的党员领导干部或党校教师兼任。

上好党课应注意以下问题：一是突出党员教育的特点。党课的内容要紧密结合国内外形势及党的中心任务，讲解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传授党的基本知识。二是做到理论联系实际，切忌空谈，要针对党员的思想实际，解决党员中的热点、难点问题。三是根据党组织的要求，结合工作情况，研究制定党课教育计划。四是定期检查和讲评党员接受教育的情况。

中共上海市商贸旅游学校总支部委员会

2015年2月15日